

采购合同书

合同名称：贯彻落实广西“十五五”规划战略部署重点难点问题系列研究

合同编号：GXZC2026-C3-001819-JDZB

签订合同地点：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11 号发展大厦西楼

签订合同时间：2026年 6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3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3
合同附件 1	8
合同附件 2	9
合同附件 3: 采购需求	12
合同附件 4: 响应函	16
合同附件 5: 磋商报价表	18
合同附件 7: 售后服务	35
合同附件 8: 成交通知书	37

第一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50010820261002 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
[2026]10906 号
项目名称：贯彻落实广西“十五五”规划战略部署重点难点问题系列研究 项目编号：GXZC2026-C3-001819-JDZB
采购人（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宏观经济研究院 供应商（乙方）：中咨（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西南宁市 签订时间：2026.6.2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和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及服务范围

- 1.项目名称：贯彻落实广西“十五五”规划战略部署重点难点问题系列研究
- 2.服务内容及范围：乙方须完成采购需求要求的成果材料：
3. 成果交付期：1.成果交付期：2026年12月10日前完成履约验收；售后服务期：售后服务期6个月（自提交服务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 4.交付时间及地点：服务期满前交付全部成果；交付地点为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1号发展大厦西楼；
- 5.报价要求：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所报价格应包含完成本项目全部研究内容、交付所有约定成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研费、数据采集费、专家咨询费、资料费、报告编制及印刷费、智能体原型系统开发费、软件授权费、测试费、部署费、培训费、管理费、税费、差旅费、通讯费以及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全部费用。对于本文件中已明确列明须报价的服务内容（决策咨询报告、研究报告、论文、智能体原型系统），供应商应分别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但供应商认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响应总报价中。
- 6.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序号	服务交付成果或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备注
1	分标2：“十五五”时期广西加快建设未来产业孵化器和先导区的路径研究	1	项	930000	930000	
总价（人民币） 大写：玖拾叁万元整 小写：¥930000.00						

第二条 服务交付成果（产品）清单

第三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按质、按量、按计划与合同协议约定完成本项目，并有权对乙方工作情况进行监督。
2. 根据项目进度，甲方有权及时对乙方提交的方案提出修改意见，并要求乙方按修改意见完成服务工作。
3. 乙方配备的项目投入人员应得到甲方的认可；对派遣到甲方的服务人员进行管理、考核、检查与奖惩。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的工作人员。
5. 按合同要求及时向乙方支付产品和服务费用。
6. 如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归属的，产权归属为：甲方
7. 产权纠纷处理方式：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妥善处理纠纷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严格履行合同文件（含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约定和承诺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保证甲方项目的相关工作质量和进度。
2. 必须严格实施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人力资源配置。在必须补充或更换人员时，必须补充或更换优于或等同于响应文件所承诺资质的服务人员，并需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3. 乙方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须与响应文件保持一致。合同存续期内，未经甲方书面要求或同意，项目负责人不应调整。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必须保证在岗工作时间和重要活动在岗，如有变化，须取得甲方同意。
4. 乙方依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的报告、资料、文件等内容及服务成果后，甲方即对上述内容享有充分、完整和排他的著作权和知识产权。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上述报告、资料、文件等内容及服务成果。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5. 乙方服务人员应履行保密义务。如乙方因违反本条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6. 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当甲方出现无故拖欠费用时，乙方有权采取适当方式进行催缴，若甲方仍未支付费用，乙方有权停止工作。

第五条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交付成果或产品均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交付清单和质量合格证，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付。
2. 乙方负责服务交付成果、产品的运输。服务交付成果、产品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定。服务交付成果、产品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由乙方负责。
3. 乙方提供的产品包装及快递包装应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要求。

第六条交付和验收

1. 整体服务周期（含售后服务）：1.成果交付期：2026年12月10日前完成履约验

收；售后服务期：售后服务期 6 个月（自提交服务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地点：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11 号发展大厦西楼。

2.交付标准：乙方交付前应对产品或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后，将符合合同文件要求的产品或服务成果交付给甲方。

3.验收程序：验收一般分为到货验收和最终验收两次单项验收。经甲方同意，两次单项验收可以合并进行。本项目采用的验收方式为：到货验收（如有）最终验收 合并验收

（1）到货验收：在项目中如有提供货物的，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对交付的产品依据验收标准进行到货验收，对品牌、规格型号、外观、有关资料及备品备件、包装要求符合采购文件及合同要求的，视为到货验收合格给予签收。

（2）最终验收：交付的产品或服务成果在满足合同交付标准后，依照本合同验收标准进行最终验收。甲方在乙方通知后进行最终验收。

（3）合并验收：将以上两项验收合并进行。

4.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标准、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及本合同约定进行验收。决策咨询报告、论文、研究报告应达到“结构完整、逻辑清晰、数据翔实、观点明确、对策建议具有可操作性”的质量要求；智能体原型系统应实现合同约定的全部功能模块，并通过采购人组织的功能测试和性能测试。

5.验收地点及验收期限：验收地点为产品或服务成果交付地点；各单项验收应在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乙方在提出验收申请时，应确保已具备验收条件。甲方收到乙方书面通知后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的，验收期限结束之日起视为当次单项验收合格。

6.验收结果：在任一单项验收环节，甲、乙双方代表均应在场，交付的产品或服务成果符合验收标准的为单项验收合格，不符合验收标准的为单项验收不合格。验收结果由甲方出具验收结果报告或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由甲、乙双方代表共同签字确认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验收结果报告或验收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后即视为验收结果已通知甲、乙双方。如乙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应在验收现场以书面的形式出具说明，否则视为认可验收结果。

7.不予签收或单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当次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就不符合要求项以补充、更换、修理等甲方认可的方式进行整改并重新验收，未按时进行整改或整改后重新验收仍不合格的视为逾期交付，逾期交付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超过 30 日则视为最终验收不合格。逾期交付不影响本条第 1 款约定的使用时间。

8.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验收，验收按上述规定执行，乙方应予以配合。

9.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10.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验收的，其验收时间、验收程序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验收程序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

11.履约验收方案详见附件。

第七条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决定。

第八条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附件，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产品或服务成果质保期：按乙方承诺，但是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3. 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质量标准，并达到或优于中标人承诺的标准。
4.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标准必须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5.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6.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或服务成果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7.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第九条 付款方式

资金性质： 财政性资金。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5%；成交供应商提交成果文件初稿后并通过审核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45% 合同款项；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服务并提交最终成果文件修改稿，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 10% 合同款项。

(2) 每次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需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按约定支付合同款，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及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第十一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若因乙方原因而未能履行合同或最终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进行赔偿，并承担甲方追究的其他违约责任。
2. 乙方逾期交付产品或服务成果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标准为合同总价 3‰/日，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 5%；甲方延期支付服务费用的，应向乙方支付延期滞纳金，标准为合同总价额 3‰/日，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 5%。
3.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或服务成果质量问题或验收结果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定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产品或服务成果质量进行验收。产品或服务成果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或服务成果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履行期限为：1.成果交付期：2026年12月10日前完成履约验收；售后服务期：售后服务期6个月（自提交服务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合同履行地点为：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11号发展大厦西楼；合同履行的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

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备案，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书面补充协议。

4.如无特别说明，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为人民币，使用单位为中国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5.本合同中提及的招标与谈判、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为同一含义，提及的投标与响应为同一含义，提及的中标与成交为同一含义。

6.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7.本合同（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如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合同内容的，甲方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合同变更公告。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七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

1.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通知书（如有）；

3.乙方的响应文件；

4.采购文件；

5.其他合同文件。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章）	乙方（章）
单位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11号广西发展大厦西楼6、7楼	单位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石头城6号文化产业园C3栋3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
委托代理人：李海鹏	委托代理
电话：	电话： 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1

合同附件 1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贯彻落实广西“十五五”规划战略部署重点难点问题系列研究
	<p>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p> <p>_____ (大写)¥_____ (小写)退付到达以下账户。</p> <p>单位名称:</p> <p>开户银行:</p> <p>账 号:</p>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供应商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采购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此表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账日期: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相关财务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合同附件 2

履约验收方案

【备注：本方案除无法确定的内容外，所有选项必须选择，所有空格必须填写内容】

1. 履约验收工作参加人员

1.1 履约验收主体单位

采购人（如委托第三方机构签订，应注明收费方式）

1.2 履约验收参加人员

采购人代表、委托机构代表、成交供应商代表及采购人邀请的其他人员

2. 履约验收时间

20XX 年 XX 月 XX 日

3. 履约验收地点

XX 市 XX 区 XX 路 XX 号

4. 履约验收方式

采购人自行验收

5. 履约验收程序

5.1 成立验收小组

5.2 量化验收标准

5.3 组织验收

5.4 出具验收报告

5.5 验收结果公告

5.6 验收资料归档

采购合同项目完成验收后，采购人整理好验收原始记录、验收书等资料后妥善保管，不得变造、隐匿或者销毁，验收资料保存期为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 15 年。

6. 履约验收内容

6.1 商务验收内容

对采购标的交付的情况、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进行验收。

6.2 技术验收内容

对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

和标准等进行验收。

7.履约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

(1) 中标（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或服务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服务技术参数与响应文件中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一致，性能或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否则，以实际服务技术参数与响应文件响应表参数或证明材料比较，按如下情况处理：

- ① 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满足或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拒收服务成果，并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 ② 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仅满足并未优于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拒收服务成果，并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 ③ 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不满足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以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验收。
- ④ 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满足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优于技术参数的要求，以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验收。
- ⑤ 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也优于技术参数的要求，但没有达到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程度，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协商按是否满足要求验收。

(1) 在测试或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或工作正常。

(2)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付及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3) 服务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4)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 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其他要求及响应文件响应的其他标准。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GXZC20XX-XX-XXXXX-JDZB）的约定，我单位对（XXXX采购项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XX 公司（填写供应商名称）提供的服务（或工程、货物）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标准等	数量	金额
1	XXXX 设备		1 套	¥0.00 元
合 计				¥0.00 元
合计大写金额：人民币元整				
实际交付日期	20 年 月 日	合同交付验收日期	20 年 月 日	
验收具体内容	中标人所提供服务的内容满足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标准。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同意（不同意）通过项目验收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div>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采购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 4 份（采购单位 1 份、供应商 1 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 1 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

合同附件 3：采购需求【分标 2：“十五五”时期广西加快建设未来产业孵化器和先导区的路径研究】

一、总体要求

1.政府采购政策的应用

详见采购文件“评审方法及标准/政府采购政策应用说明”。

2.采购需求要求未尽事宜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约定。

3.标注“▲”的条款或要求系指实质性条款或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如存在负偏离将导致响应被否决。

二、技术要求

1.需实现的功能、目标及应用场景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2.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是

本项目_____接受进口产品，其余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

注：（1）以上所述不接受进口产品的，供应商不得选用进口产品参与响应，否则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列明接受进口产品的分项，供应商可以选用进口产品参与响应，但不排斥国内产品。

（2）如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供应商选择提供进口产品，则提供的必须为全新原装进口产品，报价中应包括关税等所有进口环节费用并由成交供应商办理进口相关手续，供应商报价中应自行考虑海关关税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采购人不承担该政策变化所造成的费用增加。

（3）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4）其余内容以《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和《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财库〔2008〕248号）的相关规定为准。

3.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本项目应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为：详见技术指标要求

4.标的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核心产品

本项目为服务项目，不适用核心产品规定。

▲6.服务内容和标准:

一、项目背景

立足广西区位、资源、沿边沿海特色，锚定国家战略，以科技创新为牵引，以孵化器为培育载体，以先行示范区为试点突破，构建“技术突破-企业孵化-园区集聚-示范引领-区域协同”全链条发展路径。聚焦未来信息产业、未来能源产业、未来制造产业、未来材料产业、未来空间产业、未来健康产业等六大未来产业，撰写广西相关未来产业发展路径研究报告。

二、总体目标与思路

本次研究以新质生产力培育为核心，打造“一核三带多点”未来产业空间格局：南宁核心引领区、北部湾沿海未来产业带、西江-珠江未来制造与能源带、桂西特色资源未来材料带、各地市特色未来产业节点；到2030年，六大未来产业产值突破5000亿元，培育10家千亿级链主企业、50家专精特新“小巨人”、30个未来产业孵化器与先导区，建成面向东盟的未来产业创新高地。

在国家与自治区政策与规划指导下，基于产业结构转型压力、创新要素短板、东盟区位优势转化、孵化器及先行示范区载体建设需求等现实背景，梳理现有产业基础与优势、存在短板与制约因素、机遇与挑战分析等内容，遴选广西未来产业重点方向，以及构建广西未来产业培育核心路径，通过重点工程实施、统筹推进机制、东盟开放合作等方式保障路径的可达性。

三、项目目标成果

课题采用“1+6”的形式，即开展一个总体研究，梳理广西未来产业发展的基础与条件，提出广西未来产业发展的主要方向、工作重点和总体路径，并对未来信息产业、未来能源产业、未来制造产业、未来材料产业、未来空间产业、未来健康产业等六大未来产业开展专题研究，形成六个子报告。

四、实施进度安排与时间要求

2026年7月，完成研究框架或项目实施方案。

2026年11月，完成征求意见稿，同步征求相关主管部门、行业协会/专家的意见/建议。

2026年12月，形成《广西未来产业发展路径研究报告》及六个子报告，组织专家评审与修改。

五、人员要求

1、具有从事相关研究及规划的经历和能力，具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和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同时须具有较强的组织和协调能力，以便高效组织和指导项目实施全过程，并担负实质性规划工作，自觉遵守项目各项制度，按要求完成各阶段计划和总结。

2、项目团队人员专业背景广泛，学历结构、年龄结构合理，团结协作，分工明确。项目组人员无科研不端行为。

六、项目成果文件要求

1.成果形式：（1）以书面形式和电子版形式提交最终成果详版（不少于5万字，重复率15%以下），其中书面形式成果打印装订成册，书面形式成果1式10份，电子版一份；决策咨询报告电子版一份（不少于5000字）；三篇学术论文电子版各一份（不少于8000字，重复率15%以下）

2.内容要求：

（1）结构完整：研究报告应包含摘要、引言、现状分析、问题诊断、方案设计/路径规划、实施建议、结论等基本部分。

(2) 数据翔实：论点应有充分的数据、案例或政策依据支撑。
 逻辑清晰：论证过程严谨，逻辑层次分明。

(3) 创新性与实用性：提出的应用方案和资产化路径应具有前瞻性、创新性和可操作性，能为相关决策和实践提供切实参考。

(4) 文本规范：文字表述准确、流畅，符合学术规范和公文要求。

3.质量要求：

(1) 研究成果需通过采购人组织的专家评审会评审，评审意见应得到有效回应和落实。

(2) 研究成果（除学术论文）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须保证成果的原创新性，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权利。

(3) 学术论文署名权属供应商。

六、项目验收

本项目各项工作完成以后，确认各项任务目标达成，由中标人提出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对本项目交付成果进行评审验收。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为项目验收的主要依据。

注：所属行业标明“/”的采购标的，无需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

▲三、商务要求

1. 报价要求	<p>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所报价格应包含完成本项目全部研究内容、交付所有约定成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研费、数据采集费、专家咨询费、资料费、报告编制及印刷费、智能体原型系统开发费、软件授权费、测试费、部署费、培训费、管理费、税费、差旅费、通讯费以及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全部费用。对于本文件中已明确列明须报价的服务内容（决策咨询报告、研究报告、论文、智能体原型系统），供应商应分别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但供应商认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响应总报价中。</p>
2. 合同签订日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个工作日内。
3. 交货（服务）时间	2026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履约验收。
4.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11 号发展大厦西楼
5. 验收标准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主要条款格式部分。

6.培训	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熟练掌握所培训内容，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培训的相关费用包括在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7.售后服务要求	售后服务期 6 个月（自提交服务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8.付款方式、时间及条件	<p>（1）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5%；成交供应商提交成果文件初稿后并通过审核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45%合同款项；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服务并提交最终成果文件修改稿，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 10% 合同款项。</p> <p>（2）每次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需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按约定支付合同款，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p>
9.履约保证金	无。
10 其他	研究成果（除学术论文）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须保证成果的原创性，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权利；学术论文署名权属供应商。

四、其他要求

无

合同附件 4：响应函

2. 响应声明书

响应声明书

致：广西壮族自治区宏观经济研究院

中咨（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事业单位，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石头城6号文化产业园C3栋3楼。

我 陈雷 系 中咨（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十五五”时期广西加快建设未来产业孵化器和先导区的路径研究 项目的磋商，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响应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也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或其附属机构。

(3) 我方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没有被纳入政府部门或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4) 我方及本人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我方提供的声明不实，则自愿承担《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给予的处罚。

(5) 我方承诺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 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我方提供的声明不实，则接受本次响应作为响应无效的处理，并根据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接受失信联合惩戒。

(7) 我方承诺成交后按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如未按时缴纳，贵方可不退还我方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并从中扣除代理服务费。

(8) 我方承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可以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备注：如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则删除】

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2026年



合同附件 5：磋商报价表

报价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项目编号及分标：GXZC2026-C3-001819-JDZB)-分标2

供应商名称	名称	总价(总价, 元)	备注(如果有)
中咨(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十五五”时期广西加快建设未来产业孵化器和先导区的路径研究	9310000	无

合同附件 6：商务、技术响应表



9. 对本项目第二章《采购需求》商务要求的响应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注明章节及条款号）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
1	1. 报价要求	完全响应。10.1 章节。	无偏离
2	2. 合同签订日期	完全响应。10.2 章节。	无偏离
3	3. 交货（服务）时间	完全响应。10.3 章节。	无偏离
4	4.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完全响应。10.4 章节。	无偏离
5	5. 验收标准	完全响应。10.5 章节。	无偏离
6	6. 培训	完全响应。10.6 章节。	无偏离
7	7. 售后服务期	完全响应。10.7 章节。	无偏离
8	8. 付款方式、时间及条件	完全响应。10.8 章节。	无偏离
9	9. 履约保证金	完全响应。10.9 章节。	无偏离
10	10 其他	完全响应。10.10 章节。	无偏离

注：（1）本表应对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所列商务要求进行响应，并根据响应情况在“偏离说明”栏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偏离”。

（2）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总体要求无需响应。

（3）偏离认定说明详见评审方法及标准。

（4）本表可扩展。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2026年6月23日



10. 商务方案

10.1 报价说明

1. **报价形式：**本项目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为一次性全费用综合报价。报价涵盖完成本项目所有研究内容、成果编制、交付落地的全部开支，包含调研费、数据采集费、专家咨询费、资料费、报告编制费、印刷装订费、培训费、差旅费、通讯费、管理费、税金、人工成本及完成本项目所需其他一切隐性费用，采购人无需额外支付任何款项。

2. **报价承诺：**本总报价包含采购文件列明及完成项目必需的全部服务内容费用，项目实施期间不再产生任何增项费用。

表 11-1 项目报价明细表

序号	类别	项目	内容	单价 (万元)	数量	总价 (万元)
1	前期调研	工作方案	研究框架与实施方案	2	1	2
2		数据采集与资料购买	包含区域基础数据与资料、文献等	10	1	10
3		差旅与通讯	按照每月一次的差旅频次计	1.4	6	8.4
4	成果编制	总体研究报告	不少于 5 万字	10	1	10
5		六大产业专题研究报告	未来信息产业、未来能源产业、未来制造产业、未来材料产业、未来空间产业、未来健康产业等六大未来产业专题报告	5	6	30
6		决策报告	不少于 5000 字	3	1	3
7		学术论文	不少于 8000 字	1.8	3	5.4
8	成果验收	专家咨询与会务	过程中实施方案、过程实施、征求意见、专家评审四次专家咨询会	2	4	8
9		印刷装订	书面形式成果 1 式 10 份	4	1	4
10		培训	培训免费，考虑场地费	0.8	5	4
11	/	其他	管理、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用，按上述费用的 10% 计	/	/	8.48
12		合计				93.28

10.2 合同签订安排

我方承诺，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25 个工作日内，主动安排专人对接合同洽谈、条款确认等工作，按时完成合同签订流程，严格按照正式合同条款履行全部义务。



10.3 服务周期与履约时限

1. 总体履约时限：严格遵照要求，2026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并通过履约验收。

2. 分阶段时间管控

2026 年 7 月：完成研究框架、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并提交；

2026 年 11 月：完成成果征求意见稿，开展多轮意见征集与修改完善；

2026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最终成果修改、专家评审、资料整理、现场交付及整体履约验收，确保不逾期。

10.4 服务交付地点

本项目所有书面成果、电子资料、配套文件等，统一交付至指定地点：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11 号发展大厦西楼。我方将安排专人完成现场递交、清点、签收等工作。

10.5 验收标准与配合承诺

我方完全认可采购文件中约定的验收标准、验收流程及相关要求，以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项目验收核心依据。项目各阶段成果、最终成果均严格按照质量规范编制，做到结构完整、数据翔实、逻辑严谨、原创合规、文本规范。验收期间，我方全程配合采购人、评审专家组开展资料核查、成果质询、意见整改等工作，针对验收意见逐项落实修改，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10.6 培训服务方案

1. 培训费用说明：本次培训相关场地、师资、课件、现场组织等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内，采购人无需另行付费。

2. 培训目标：围绕本项目研究成果开展专项培训，确保采购人工作人员、园区及行业相关人员熟练掌握未来产业孵化器运营、先导区建设、产业培育路径、东盟跨境合作等核心内容与实操方法。

3. 培训内容

未来产业孵化器分层体系、运营模式、全链条服务管理；
四类未来产业先导区定位、试点任务、政策先行先试与管理机制；
“十五五”广西未来产业整体培育路径、重点工程与分阶段实施计划；

4. 培训形式：采用线下+线上形式，配套标准化培训课件、学习资料。培训结合广西本地产业实际案例讲解，兼顾理论与落地实操。

5. 培训实施：根据采购人需求确定培训场次、时间与场地，我方负责师资安排、现场组织、课后答疑等全流程工作，保障培训效果。

10.7 售后服务方案

1. 售后服务期限：自本项目成果提交完毕且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售后服务期共计 6 个月。

2. 服务内容

成果答疑：针对研究报告、数据、方案、政策建议等内容提供线上、线下答疑服务，解读研究逻辑与落地要点；

资料补充：按需提供调研原始资料、政策原文、图表源文件、配套附表附图等相关材料；

内容微调：因基础数据、名称、表述等客观变更，免费对成果进行文字、数据小幅修正；

配合支撑：配合采购人开展成果汇报、材料梳理、延伸使用等相关工作。

3. 服务响应机制

常规咨询：1 个工作日内予以书面 / 线上回复；

紧急需求：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完成对应服务工作；

专人对接：设置固定售后联络员，服务期内保持通讯畅通，保障服务连续不间断。

10.8 付款方式配合说明

我方完全接受采购文件约定的付款节点、付款比例及付款要求，具体配合事项如下：

1. 第一笔款项：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我方按要求开具对应金额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金额 45% 款项；

2. 第二笔款项：我方提交成果文件初稿并通过采购人审核后 10 个工作日内，足额开具对应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金额 45% 款项；

3. 第三笔款项：全部服务完成、最终成果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我方开具剩余款项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支付剩余 10% 款项。

4. 我方将严格按照付款节点及时、合规开具增值税发票；若未按要求提供发票，自愿接受采购人暂缓付款的相关约定。

10.9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将以合同条款、响应文件为约束，严格履行各项服务职责，保质保量完成全部工作。

10.10 知识产权与原创性承诺

1. 知识产权归属：我方明确知晓并严格遵守权属约定，除三篇学术论文署名权归我方所有外，本项目其余全部研究报告、决策咨询报告、调研资料等研究成果知识产权均归采购人所有。

2. 原创性承诺：本项目所有成果均为原创编制，全套书面及电子成果重复率控制在 15% 以下，不存在抄袭、剽窃、侵权等问题。我方保证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著作权、知识产权及合法权益，若因成果权属、原创性问题引发纠纷、索赔及相关损失，全部责任由我方独立承担。

10.11 其他商务承诺

1. 项目实施全过程严格遵守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及采购人内部管理制度，服从采购人统一协调与管理。

2. 项目团队人员稳定，专业配置齐全，全程负责调研、编制、评审、整改、交付、培训、售后等所有工作，确保项目平稳推进。

3. 全面响应采购文件各项商务、技术条款，无偏离、无虚假承诺，自愿接受采购人及相关部门全过程监督。

1. 对本项目第二章《采购需求》技术要求的响应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注明章节及条款号）	响应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
1	需实现的功能、目标及应用场景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验收达到合格	无偏离
2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无偏离
3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无偏离
4	标的所属行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无偏离
5	核心产品	本项目为服务项目，不适用核心产品规定。	无偏离
6	服务内容和标准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无偏离
6.1	项目背景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无偏离
6.2	总体目标与思路	详见“2. 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与“3. 服务（实施）方案及进度措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无偏离
6.3	项目目标成果		无偏离
6.4	实施进度安排与时间要求	详见“11.2 项目进度安排及保障措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无偏离
6.5	人员要求	详见“项目拟投入服务团队人员结构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无偏离
6.6	项目成果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无偏离
6.7	项目验收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无偏离

注：（1）本表应对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响应，并根据响应情况在“偏离说明”栏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偏离”。

（2）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总体要求无需响应。

（3）偏离认定说明详见评审方法及标准。

（4）本表可扩展。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2026年6月23日



2. 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

本项目紧扣广西“十五五”发展规划、面向东盟开放合作、新质生产力培育等核心战略，聚焦未来产业孵化器与先导区两大核心载体，系统研究建设路径、运营模式、政策体系、空间布局及东盟协同机制，为广西六大未来产业规模化、集群化发展提供决策支撑。结合采购文件及课题研究要求，现就项目服务目标、服务质量、核心重难点、合规要求四大维度进行全面解读。

（一）服务目标理解

1. 核心战略目标

立足广西沿边沿海、毗邻东盟、特色资源富集的区位优势，衔接“一核三带多点”未来产业空间格局，厘清“十五五”时期（2026-2030年）广西未来产业孵化器、先导区的发展现状、短板、机遇，构建分层分类孵化器体系与差异化先导区矩阵，形成可落地、可复制、可推广的建设路径，助力2030年实现六大未来产业产值突破5000亿元、建成30个未来产业孵化器与先导区的总体目标，打造面向东盟的未来产业创新高地。

2. 课题成果目标

采用“1+6”研究架构，完成总报告及未来信息产业、未来能源产业、未来制造产业、未来材料产业、未来空间产业、未来健康产业六大产业子报告；同步产出决策咨询报告、三篇学术论文，全面解答孵化器提质、先导区试点、企业孵化、技术转化、跨境合作等关键问题，为自治区及各地市政策制定、园区建设、产业招商提供实操依据。

3. 落地应用目标

打通“技术突破—企业孵化—园区集聚—示范引领—区域协同”全链条，解决当前孵化器专业化不足、先导区政策集成度低、产业衔接不畅、高端要素集聚难等现实问题，推动孵化器与先导区成为广西未来产业培育的核心载体、科创成果转化主阵地、东盟跨境产业合作桥头堡。

（二）成果要求理解

1. 成果标准

最终以书面形式和电子版形式提交成果详版（大于5万字，重复率15%以下），其中书面形式成果打印装订成册，书面形式成果1式10份，电子版一份；决策咨询报告



电子版一份（大于 5000 字）；三篇学术论文电子版各一份（大于 3000 字，重复率 15% 以下）；

结构完整：所有报告包含摘要、引言、现状分析、问题诊断、路径设计、实施建议、结论等规范模块，逻辑层次清晰、论证严谨。

数据翔实：依托广西产业统计数据、园区运营数据、企业调研数据、东盟产业数据，搭配典型案例、国家及自治区政策文件作为支撑，杜绝空泛论述。

原创合规：全套书面及电子成果重复率控制在 15% 以下，保证原创性；除学术论文外，成果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不侵犯任何第三方权益。

文本规范：严格遵循学术规范与党政公文格式，文字表述精准流畅，符合广西政务决策使用场景。

2. 评审验收标准 研究成果须顺利通过采购人组织的专家评审，针对评审意见完成逐项修改、闭环落实；项目全流程资料、调研台账、修改记录完整归档，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作为最终验收依据。

3. 团队与过程质量 项目团队具备产业规划、孵化器运营、区域经济、东盟经贸等多领域专业背景，无科研不端行为；全程分工明确、协同高效，严格按照进度节点推进，按时提交各阶段成果。

研究成果（除学术论文）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须保证成果的原创性，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权利。学术论文署名权属供应商。

（三）核心工作边界与重难点理解

1. 工作边界

聚焦孵化器建设运营（众创空间、专业孵化器、产业加速器）、先导区规划建设（科创引领型、临港开放型、沿边跨境型、区域特色型）两大主体，结合六大未来产业细分赛道，不泛化研究范畴；兼顾区内统筹与东盟跨境协同两大方向。

2. 核心重难点

难点 1：广西现有孵化器专业化、市场化能力薄弱，需结合六大未来产业细分赛道设计差异化孵化模式。

难点 2：先导区类型多、区域禀赋差异大（南宁、北部湾、桂西、沿边口岸），需匹配分区发展路径与政策试点方案。



难点 3：衔接 RCEP、西部陆海新通道等政策，设计面向东盟的跨境孵化器、跨境先导区合作模式。

难点 4：结合 2026-2030 年分阶段目标，制定梯度化建设计划、考核机制与要素保障方案。

（四）合规与时效要求理解

严格遵循项目时间节点：2026 年 7 月完成研究框架/实施方案，2026 年 11 月完成征求意见稿并广泛征询意见，2026 年 12 月完成终稿、组织专家评审；成果交付形式、份数、格式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执行（书面版 10 套、电子版全套、决策咨询报告、学术论文等）。

3. 服务（实施）方案及进度措施

结合项目研究内容、交付要求、时间节点，制定全流程一体化服务方案，明确服务响应时间、日常工作内容、增值服务、总体进度计划、质量管控措施。

（一）核心工作思路

本项目立足广西沿边沿海、毗邻东盟、特色资源富集的区位禀赋，紧扣“一核三带多点”未来产业空间格局、六大未来产业发展方向，以培育新质生产力、构建“技术突破 - 企业孵化 - 园区集聚 - 示范引领 - 区域协同”全链条为核心主线。围绕未来产业孵化器提质升级、先导区差异化建设两大核心载体，坚持理论研究 + 实地调研 + 案例对标 + 政策设计 + 落地实操相结合，统筹现状研判、问题诊断、路径规划、政策保障、分阶段实施五大模块。严格遵照采购文件成果要求、字数标准、重复率要求、知识产权约定及 2026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履约验收的时间底线，实行分组作业、并行推进、节点锁定、多级质控、闭环整改的工作模式，最终形成体系完整、数据翔实、逻辑严谨、落地性强、具备区域特色的全套研究成果，为广西主管部门决策、园区运营、产业培育提供硬核支撑。

（二）总体技术路线及技术优势分析

1. 全流程技术路线

严格遵循现状调研→问题诊断→对标分析→路径设计→方案细化→意见征集→评审修改→成果交付闭环技术路线，综合运用实地调研法、座谈访谈法、大数据分析法、标杆对标法、分区分类分析法、专家论证法六大研究方法。

- (1) 全面摸排广西现有孵化器、先导区、六大未来产业发展底数，完成现状梳理；
- (2) 精准诊断载体运营、产业协同、要素保障、跨境合作等现存短板与制约因素；
- (3) 对标长三角、粤港澳、成渝等国内先进区域载体建设经验，提炼可本土化借鉴模式；
- (4) 结合广西区位、资源、东盟合作优势，分层设计孵化器、先导区建设路径、运营模式、空间布局；
- (5) 细化重点工程、推进机制、政策体系、分阶段目标、考核规则，形成完整实施方案；
- (6) 多轮征求主管部门、行业专家、园区意见并闭环整改，配合专家评审完成终稿打磨，最终交付全套成果。

2. 本方案所采用技术与研究方法的核心优势

多维分层分析法，针对性极强 打破传统全域统一研究模式，采用空间分区 + 产业分类 + 载体分层三维分析体系，匹配广西“一核三带多点”布局、六大未来产业赛道、三级孵化器 + 四类先导区差异化特征，研究方案贴合本地实际，可落地性远高于通用型研究成果。

“实地调研 + 官方数据 + 专家研判”三重验证，数据可信度高 摒弃纯文献研究模式，以全域实地走访为根基，结合政府官方统计数据交叉核验，辅以行业专家联合研判，有效解决细分领域数据缺失、口径不一、数据失真问题，研究结论客观、严谨、有说服力。

标杆对标 + 本土化重构结合，模式适配性突出 借鉴国内先进地区成熟经验，但不简单照搬复制，结合广西沿边沿海、面向东盟的独特优势进行本土化改造，重点优化跨境孵化、跨境先导区、跨境产业合作模块，形成具有广西辨识度发展模式。

全闭环流程管控，进度与质量双重保障 从前期筹备到最终售后形成完整闭环，各环节环环相扣、节点前置、风险预判，同时配套多级审核、多轮查重、台账管理体系，既能保障工期紧凑有序，又能持续严控成果质量。

研究 + 服务一体化设计，成果价值最大化，在研究报告之外配套宣讲、培训、数据更新、政策适配等增值服务，实现“研究成果—理论应用—落地执行”全链条转化，超出基础履约要求，最大化发挥课题决策参考价值。

模块化分工作业，工作效率大幅提升 采用分组并行作业模式，调研、数据、编制、质控同步推进，有效压缩整体工期，适配本项目周期紧、工作量大的特点。

（三）服务响应时间

1. 日常响应时效

线上咨询：采购人、评审专家、相关部门提出的问题、修改意见、资料需求，1 个工作日内书面回复并提供对应资料。

线下对接：需现场座谈、实地踏勘、会议汇报的，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安排项目负责人及核心人员到场。

紧急事项：突发修改、临时会议、加急材料编制等紧急需求，4 小时内启动处置，全程专人对接。

2. 专属对接制度

设立项目总负责人 + 专职联络员双岗对接模式，联络员常驻对接，每日同步工作进度；每周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周报》，每月提交《月度工作总结与计划》，确保信息同步无滞后。

（四）日常服务工作内容

按照研究阶段划分，明确全周期日常工作事项，覆盖调研、编制、征求意见、评审、交付全环节：

1. 前期筹备阶段（2026 年 6 月 —7 月）

（1）梳理国家、广西“十五五”规划、未来产业、孵化器、先导区相关政策文件，建立政策数据库。

（2）摸排广西现有孵化器、众创空间、高新区、经开区、先导试点区名录、运营数据、入驻企业情况。

（3）对接自治区发改委、工信厅、科技厅、各市园区管委会、行业协会、龙头企业，制定调研方案。

（4）编制项目研究框架、实施方案，明确报告大纲、分工、技术标准、质量要求。

2. 实地调研与数据分析阶段（2026年7月—10月）

（1）分区调研：南宁、北部湾沿海三市、桂西、边境口岸等重点区域，走访各级孵化器、先导区、六大未来产业企业。

（2）座谈访谈：组织主管部门、园区运营方、孵化团队、链主企业、专精特新企业、行业专家召开专题座谈会。

（3）对标研究：调研国内先进地区未来产业孵化器、先导区建设案例（如长三角、粤港澳、成渝地区），总结可借鉴经验。

（4）数据整理：汇总产业产值、企业数量、孵化成功率、政策落地效果、人才、资金等核心数据，完成现状分析与问题诊断。

3. 报告编制与初稿打磨阶段（2026年8月—11月）

（1）按照“1+6”架构编制总报告及六大产业子报告，同步撰写决策咨询报告、学术论文。

（2）针对孵化器分层布局、运营模式、先导区分类建设、空间布局、重点工程、推进机制、东盟合作等核心内容细化方案。

（3）内部多轮校核：逻辑审核、数据核对、重复率检测、格式规范校对，确保初稿符合质量要求。

4. 意见征集与修改阶段（2026年11月）

（1）向自治区相关主管部门、行业协会、产业专家、园区运营单位发放征求意见稿，收集书面意见。

（2）逐条梳理意见，论证采纳可行性，完成初稿修改完善，形成送审稿。

5. 专家评审与终稿完善阶段（2026年12月）

（1）配合采购人组织专家评审会，现场汇报研究成果，记录评审意见。

（2）根据评审意见完成最终修改、打磨、查重、排版，固化终稿。

6. 成果整理与交付阶段（2026年12月）

（1）按照格式要求完成书面成果装订、电子版分类归档，配齐所有附件、调研台账、原始资料。

（2）完成全套成果交付，同步做好成果解读、后续答疑准备。

（五）增值服务内容

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免费提供以下增值服务，强化成果实用性与延伸价值：

免费编制配套附图附表：额外编制《广西未来产业孵化器先导区空间布局图》《六大产业孵化器分类布局表》，直观呈现建设路径，方便行政部门落地使用。

成果解读与宣讲服务：项目交付后，免费提供 2 场线下成果宣讲、政策解读服务，面向园区运营人员、企业、基层主管部门讲解报告核心内容、落地要点。

动态数据更新服务：2027 年全年，免费提供 2 次广西孵化器、先导区、未来产业相关最新数据补充更新，协助采购人跟踪产业动态。

政策适配建议服务：结合国家及广西后续新出台政策，免费提供政策与孵化器、先导区建设的适配建议，提升成果长效使用价值。

（六）详细进度计划

整体周期：2026 年 6 月—2026 年 12 月，分六大阶段，明确节点、输出成果、责任人，详见表 2-1。项目进度安排及保障措施详见 12.2 章节。

表 2-1 工作进度计划表

阶段	时间节点	核心工作内容	阶段输出成果
第一阶段 方案与框架编制	2026 年 6 月中旬 —7 月 31 日	政策梳理、调研方案制定、研究框架设计、团队分工	《项目实施方案》《总体研究框架》《报告大纲》
第二阶段 全面调研分析	2026 年 8 月 1 日 —9 月 30 日	全区园区/孵化器/企业实地调研、座谈访谈、对标分析、数据汇总、问题诊断	《调研报告》《现状分析及短板研判报告》
第三阶段 报告初稿编制	2026 年 10 月 1 日 —10 月 31 日	总报告+6 个子报告初稿撰写、决策咨询报告、学术论文初稿编制、内部初审	全套研究报告初稿、论文初稿
第四阶段 征求意见修改	2026 年 11 月 1 日 —11 月 30 日	多部门/专家意见征集、逐条修改、重复率检测、格式优化	研究报告征求意见稿（完整版）
第五阶段 专家评审与完善	2026 年 12 月 1 日 —12 月 20 日	组织专家评审、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内容终审、最终查重	研究报告送审稿、终稿
第六阶段 成果整理交付	2026 年 12 月 21 日 —12 月 31 日	书面成果装订、电子版归档、资料汇总、全套成果交付	全套最终成果（书面 10 套+电子版+论文+咨询报告）

（七）进度与质量管控措施



1. 进度管控

- (1) 实行节点责任制，每个阶段设定硬性截止时间，超时启动内部督办机制。
- (2) 每周召开项目例会，核对进度、解决卡点问题；建立进度台账，实时追踪各项任务完成率。
- (3) 预留 10% 弹性工期，应对调研延期、意见反复修改等突发情况，确保总节点不延误。

2. 质量管控

- (1) 三级审核制度：组员自审→小组负责人复审→项目总负责人终审，层层把关数据、逻辑、文字。
- (2) 重复率管控：全程使用正规查重工具，初稿、修改稿、终稿三次查重，确保重复率 $\leq 15\%$ 。
- (3) 专家外审：中期邀请产业、园区运营、东盟经济领域外部专家进行技术把关，提升研究专业性。
- (4) 档案管理：所有调研资料、座谈记录、修改痕迹、意见回执全部归档，做到全程可追溯。

4. 项目拟投入服务团队人员结构表

(一) 项目拟投入服务团队人员 (含项目负责人)

项目拟投入服务团队人员 (含项目负责人) 一览表

姓名	职务	分配岗位	持证情况	职称	年龄	学历	劳动合同编号
孙继彭	副主任	项目负责人	注册咨询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6	硕士研究生	C0008
武雨田	咨询总监	项目组成员	注册咨询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4	硕士研究生	C0021
崔志强	咨询总监	项目组成员	注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6	硕士研究生	C0023
唐扬	项目经理	项目组成员	注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6	硕士研究生	C0024
张博	项目经理	项目组成员	注册咨询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6	硕士研究生	C0030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2026年6月23日

5.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一）技术服务内容及保障措施

本项目技术服务贯穿研究、交付、落地全周期，分为研究期技术服务、落地配套技术服务两大板块。

1. 研究期技术服务

技术咨询服务：针对孵化器分类标准、先导区试点模式、产业链孵化、跨境合作、政策设计等专业问题，提供全天候技术答疑，解读研究思路、论证逻辑、方案依据。

数据技术服务：协助采购人核对、补充产业数据、园区运营数据，提供数据来源说明、统计口径解释；针对数据疑点开展二次调研核实。

方案优化服务：若后续广西调整未来产业发展规划、园区布局，免费对报告相关内容进行局部优化调整。

2. 落地配套技术服务

路径落地指导：针对报告中提出的孵化器提质工程、先导区建设工程、梯度培育工程等重点任务，提供落地技术指导，包括园区规划、运营体系搭建、制度设计等。

专项方案编制协助：协助采购人梳理孵化器、先导区专项申报材料、试点实施方案的编制要点，提供技术参考。

3. 技术服务保障措施

组建专职技术服务小组，配备产业经济、园区运营、跨境经济 3 名专业技术人员，分工对接不同领域问题。

建立服务台账，对每一条咨询、需求、问题进行登记、处置、回访，确保事事有回应。

服务期限：项目交付后 2 年内提供免费技术服务。

（二）技术培训内容及保障措施

结合项目成果应用场景，面向广西各地市园区管理部门、孵化器运营团队、产业主管部门开展专项技术培训，提升相关人员业务能力。

培训对象 自治区及各地市科技局、工信局、园区管委会工作人员，孵化器运营管理人员、先导区试点负责人、未来产业企业负责人。

1. 培训课程设置



3. 售后保障机制

专人常驻对接：保留项目专职联络员作为售后对接人，联系方式长期有效。

售后记录归档：所有售后需求、处置结果、沟通记录统一归档，保障服务连续性。

团队兜底机制：核心研究团队全程待命，人员轮班值守，杜绝服务断档。

6. 为本项目提供的其他优惠服务

除上述增值服务、培训、售后外，额外提供多项专属优惠服务，降低采购人落地成本、延伸项目价值：

1. 免费制作汇报材料

根据研究报告，免费制作完整版汇报 PPT、精简版摘要 PPT，适配政府会议、专家评审、对外宣讲等多场景使用，无需额外付费。

2. 免费搭建交流对接平台

依托我方产业资源，对接国内优质孵化器运营机构、未来产业头部企业、科创服务团队，为广西孵化器、先导区搭建招商、引智、运营合作桥梁，免费推荐优质合作资源。

3. 免费提供政策申报清单

结合报告内容，梳理《十五五孵化器 & 先导区政策申报清单》，列明国家、自治区各级扶持政策、申报条件、申报时间、申报流程，助力园区和企业争取政策资金。

4. 延长免费服务周期

原约定 2 年免费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自愿延长至 3 年，持续为项目落地、后续规划提供支撑。

5. 学术成果共享服务

本项目产出的三篇学术论文，免费授权采购人用于内部学习、行业交流、成果展示，无需额外申请授权。

6. 无偿配合延伸调研

项目验收后，若采购人开展孵化器、先导区专项补充调研、小型课题研究，我方无偿提供调研方法、问卷设计、数据分析技术支持。

7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成 交 通 知 书

项目名称	贯彻落实广西“十五五”规划战略部署重点难点问题系列研究项目	
项目编号	GXZC2026-C3-001819-JDZB	
采购人	广西壮族自治区宏观经济研究院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标项名称	分标 2：“十五五”时期广西加快建设未来产业孵化器和先导区的路径研究	
成交人	中咨（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成交内容	十五五”时期广西加快建设未来产业孵化器和先导区的路径研究。	
成交金额	人民币玖拾叁万元整（¥930000）	
成交通知书发出时间	2026 年 6 月 23 日	
合同签订日期	2026 年 7 月 19 日前 合同签订日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合同公示日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采购人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工
	联系电话	0771-2270501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杨钊、李幸
	联系电话	0771-2833821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金湖路 63 号金源 CBD 现代城 7 层 电话：0771-2833821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GUANGXI MACHINERY & ELECTRIC EQUIPMENT TENDERING CO., LTD.

工程招标代理资质甲级（高） 中央投资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甲级（高）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
 国际招标机构甲级（高）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甲级（高） 工程监理专业乙级资质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广西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企业

